

“文学淮军”擂台  
征文 第九季

夹在时光里的书签

张绍琴



书签,是一段时光的暂停,也是另一段时光的开始。它静默地夹在书页中,也夹在时间的罅隙里,回头看时,便勾起一段光阴,拾起一段记忆,触碰到生活的一些况味。

早些年我看书,没那么爱惜,看到哪儿想停止,就随便将书页折一个三角形,给书本留下一道皱纹。折的次数多了,书本像一个饱经沧桑的人,过早步入老年。

上了一点年纪,看到岁月在眼角唇间刻下的印记,有了一丝心疼,才开始感觉到,强加于书页的那些折痕,它们也会痛吧?于是,渐渐改用书签。

曾拾起一枚落叶作为书签。那是霜打后的叶子,黄中带黑,有小而密的虫点,污浊,边缘卷曲而有缺损。像操劳一生的老农的脸,疲倦,多褶,静默中有一丝忧伤。在无数片落叶中,由于某种未知的因缘我拾起它,将它怜惜地摊在手心,对着嘴唇轻轻吹去叶片上的灰尘,并试图抚平那些细小的褶子,像试图抚平岁月的痕迹一样。我把它带回家,夹在我正看着的一本书中。看到它,便想到终将到来的秋冬季节,对春光和夏日便多了一分珍惜。它夹在书页中,用一贯忍耐的表情,任我将它随便移一个位置,放上十天半月。我蓦然想起时,再移到另一个位置。几十年来,我也被命运移来移去,无从反抗。当我进入暮年,打开那本书,再看到它,或许会有一种惺惺相惜、寂然

老去的颜色

张培胜



四季轮回,季季都有青绿,都有黄色。如果把人生各个阶段当作颜色来看的话,幼小的嫩绿,青年的青绿,中年的深绿,那老年呢?很多人认为必定是黄色,从淡黄到深黄,直到生命的凋零。

可我有不同的想法,老去也是一种绿,比深绿更深,比淡黄更深。如苍郁的天空下,有着我们共同的执着与梦想,一路前行,延展生命力量。

一百多岁的杨绛,依旧把生活打理得井井有条,整理钱钟书的文集,翻译外国名著,把生活过得有滋有味。有人不理解,“年纪大了,放下手头的工作,安享晚年生活吧。”杨绛不以为然,依旧忙碌着,身在老年又何妨?老年的光芒,生活的精致,在点滴生活里显出苍绿的美。

细思,老去的生命,没有黄色之感,尽是苍绿的华彩,沉静的味道。岁月以昂扬姿态向前,我们唯有深情以往,才不负时代,不负年华。我们能做的就是珍惜当下,珍惜眼前一切,见喜欢的人,做喜欢的事,让生命的光彩更艳更亮。

有人说,平民百姓一个,谈何人生光彩?其实,光彩是给自己看的,不需要别人评价。就算身处平静生活,吃着简单的饭菜,也可以有诗一般的惬意生活。其实,物质的富有,并不代表精神上的富足,精神上的富足才是一个人高扬生

相伴的相知相契。

有一次,我买回一件衣服,剪下吊牌,在即将扔入垃圾桶的瞬间,收回了手。那洁白的底色,方形的样子,硬硬的质地,正好可以用作书签。从此,它的命运得以改变。避免了与污浊的垃圾为伍,而是终日同文字相伴,灵魂渐渐濡染了文字的馨香。仿佛从招摇于世的肤浅中醒来,不再借着他人哗众取宠,开始有了自己的梦想。它想和文字一样,生命力再长久一些,并能给人启迪和帮助。

那天,侄女打电话问我是否在家,说给我送一点小礼物过来,里面竟然有书签。她特意提到书签很可爱。取出来看时,果然是小女生喜欢的模样。卡通形状的书签,绘着形态、颜色各异的卡通动物,全是胖乎乎、憨态可掬的样子。一下子拨动了我压抑得很深很深,以为不复存在的少女心。要是穿越到二三十年前,我一定会欣喜若狂,视若珍宝。那时,何曾有人这样珍视我?我一个人跌跌撞撞地摸索着成长,那些摸爬滚打的岁月,充溢着我一个人的兵荒马乱。现在看到这几款书签,我想象着拿着这些精美的书签,回到那些年,送给那个孤独而坚强的小女孩,给她一个深深的拥抱,告诉她,她值得爱,值得拥有这么可爱的书签。爱也许会迟到,但从不缺席。谢谢侄女,她让三十年前的小女孩感受到了爱。

书签,夹在书页中,夹在时光里。见书签,也是见自己。

活的信心,大步向前的绝美状态。

说到底,还是人的激情最重要,有激情才有动力,有动力才有执着,有执着才有生命的苍绿。一往情深,是对自己,对生命最好的诠释。深情在,人生何惧老?林语堂先生说:“优雅地老去,也不失为一种美感。”老得优雅、从容、坦然,是时光的恩赐,是岁月的沉淀,如陈年老酒,芳香甘醇。

76岁才拿起画笔的摩西奶奶,展现了生命的风姿。在她的努力下,绘画艺术达到令人称奇的地步,绘画作品深受大众喜爱。有人问她,怎么这么老了才学画画?她笑着说:“年老学画画也不晚吧,喜欢学,什么时候都不晚。”她80岁时,在纽约举办了个人画展,94岁时,登上美国《时代》周刊封面,101岁时,用画笔为生命画上了圆满的句号。

我的邻居是一位80岁的老大妈,她喜欢在广场上热情跳舞,她坦言:“我还年轻,可以跳!”活出老年风采,忘记年龄的束缚,一切都是最好的开始。

老去,是生命的规律,人生的必然,那何必惧怕呢。面对老去,坦然接受满脸的皱纹,接受老态龙钟,接受行动迟缓……我们在老去的时光里,依然要尽情享受春光的温暖,享受秋雨的缠绵,体味世间的花花世界,感受人生的充实与奇特。



爱的姿势

佟雨航

一位中风初愈的花甲妇人,在家人的陪同下,正欲穿过马路去对面的公园里练习走路。老人手里拄着一根底部是稳固的三角形支架的特制拐杖,正吃力地慢慢向前挪着步子,慢得像一只蠕动的蜗牛。她的老伴和女儿,则细心地陪护在她的身边。

这时,有一辆轿车从远处驶了过来。尽管司机们早就养成了“礼让行人”的习惯,但负责安全的女儿看到车来,还是飞奔几步,双臂伸展开呈一字形,挡在母亲前面几步。

广场上,一位中年男子正在陪着父亲练习走路。父亲是偏瘫患者,由儿子用轮椅推到广场上,然后在儿子的护卫下,父亲撑着轮椅的两边把手,慢慢地、努力地站起身子。待父亲双脚站稳后,儿子把轮椅从后面慢慢撤走。儿子转身又来到父亲的前面,弓着一副高大的身躯,与矮小的父亲保持着同一高度,然后再把双手平伸向父亲,眼神里充满鼓励地说:“来,老爸,向前迈步!”我想,父亲此时此刻脑海里一定想起了儿子幼年初学走路时,他也是这样把双手伸向儿子,说:“来,宝宝,向前迈步!”

父亲眼睛紧紧地盯着儿子伸过来的双手,努力地积攒着全身的气力,使劲地提着腿,终于向前蹭了几厘米,但他的另一条腿却没能及时跟上来,致使他的身体瞬间失去了平衡。老人的身体像一面倒塌的墙,重重地砸向了儿子。儿子跨前一步,双手稳稳地接住了父亲倾倒过来的沉重身躯,稳稳地、牢牢地抱住。然后,儿子轻轻地拍着喘息不止的父亲的脊背,轻声地说:“老爸,好样的!别着急,慢慢来……”

女儿叉腿伸臂站在马路中间的姿势,儿子弓腰前伸双手接住父亲的姿势,是我看到的这世上最令人动容、最美的姿势,因为它们饱含着儿女对年迈父母的浓浓爱意。